

证券代码：831287

证券简称：启奥科技

主办券商：财达证券

唐山启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10月15日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4年9月29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于保田
- 会议列席人员：杨晓丽、赵二仲、刘玉洁、王秀利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议案审议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7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自1999年成立以来，深耕于大血液、大政法、大健康管理业务，目前

三大板块分别处于成熟期、发展期、初创期，分别在全国、全省、全市取得了良好的业务成效，结合新一代信息技术、人工智能技术、国产化技术的迭代发展，上述业务符合国家政策、行业趋势、用户需求的同时，都具备着非常好的发展前景。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空间的信心和对公司内在价值的认可，为培养和维持核心岗位技术人员的稳定性，吸引和留住优秀人才，充分调动员工的积极性，在综合考虑公司经营情况、财务状况及未来盈利能力等因素的基础上，公司计划回购股份用于实施股权激励，促进公司长期健康稳定发展。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 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回购股份相关事宜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了配合公司本次回购股份，拟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在法律法规规定范围内，按照最大限度维护公司及股东利益的原则，全权办理本次回购股份的相关事宜，授权内容及范围包括但不限于如下事项：

(1) 在法律、法规允许的范围内，根据公司和市场的具体情况，制定、修改或终止本次回购股份的具体方案；

(2) 如监管部门对于回购股份的政策发生变化或市场条件发生变化，除涉及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须由股东大会重新表决的事项外，授权董事会对本次回购股份的具体方案等相关事项进行相应调整；

(3) 决定聘请相关中介机构；

(4) 授权公司董事会及其转授权人士办理设立股份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或其他相关证券账户及相关手续；

(5) 办理相关报批事宜，包括但不限于授权、签署、执行、修改、完成与本次回购股份相关的所有必要的文件、合同、协议、合约等；

- (6) 根据实际情况决定具体的回购时机、价格和数量，具体实施回购方案；
- (7) 根据本次股份回购方案的具体实施结果，办理公司变更登记等相关事宜；
- (8) 授权公司董事会及其转授权人士具体办理与本次回购股份相关的其他事宜。

上述授权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上述授权事项办理完毕之日止。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 审议通过《关于提议召开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拟定于 2024 年 11 月 4 日召开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董事会通过的如下事项：

- 《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
-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回购股份相关事宜的议案》。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唐山启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唐山启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10月17日